

证券代码：301489

证券简称：思泉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3-002

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9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鹏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认为：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27日